

精舍繳納申請標的相關稅款之現金帳簿

一、97年度地價稅（上為稅單、下左為日記簿、下右為支出傳票）

★地價稅		臺中市地方稅務局 97年度地價稅繳款書				總局 496			（第一聯：通知及收據等，由納稅義務人收存） （第二聯：通知及收據等，由納稅義務人收存） 自本年11月1日起至本年12月31日止		
稅號	B 49 06 55 1	年款別	9701	面積	2810	計稅	005 000	稅率	58	內稅義務人統一編號	N20251***
納稅義務人 林碧											
地址 臺中縣和平鄉中坑村中坑路北坑巷16號											
繳納期間 自 97年 11月 01日 至 97年 11月 30日 且止逾期繳納每逾2日加徵本稅1%滯納金(最高加徵5%)											
本稅		加徵空稅		合計應繳地稅		繳納直轄市縣(市)稅捐的筆數所長納稅人簽名					
4,997				4,997							
繳納地點 土地稅務局 代收地價稅											
地價稅		自用住宅用地		工業用地等		公共設施保留地					
69.23											
499.785											
4,997.8											
稅單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地址 臺中縣和平鄉中坑村中坑路北坑巷16號											
面積 69.23 平方公尺											
地籍字號 0146-0002 地號 1											
地址 臺中縣和平鄉中坑村中坑路北坑巷16號											
土地所有權人 王秀蘭											
系統號碼 97326438 查詢電話 01-22583000*4152											

日期	摘要	金額	金額	金額
10	上月結存			150261.00
5	修繕費 漆工費(浴室)	26000.00		
12	膳宿費 生活費	30000.00		
13	水電費 當月	11028.00		
19	壽險費 地價稅	110217.00		
	保險費 壽險費(保費)	2000.00		
	壽險費 地價稅	6690.00		
21	草花	2100.00		
23	帳布	10000.00		
25	郵費 電話費	21612.00		
	人情費 住院費	10000.00		
	捐款 捐九龍寺佛城寺	10000.00		
26	交通費 金珠展銷(中-台)	10000.00		
27	捐款收入 李善珠		1000.00	
	本月	1000.00	14610.00	
	合計	942458.00	2077983.00	1358200.00

現金支出傳票				中華民國 97年 11月 17日				
科目摘要	金額	金額			金額		附單 貳 張	
專業費 地價稅		千	百	十	元	角		
		6	6	9	0			
合計		6690.00						

★★地價稅		臺中市地方稅務局 97年度地價稅繳款書				總局 496			（第一聯：通知及收據等，由納稅義務人收存） （第二聯：通知及收據等，由納稅義務人收存） 自本年11月1日起至本年12月31日止		
稅號	B 49 06 55 1	年款別	9701	面積	2810	計稅	005 000	稅率	58	內稅義務人統一編號	N20251***
納稅義務人 林碧											
地址 臺中縣和平鄉中坑村中坑路北坑巷16號											
繳納期間 自 97年 11月 01日 至 97年 11月 30日 且止逾期繳納每逾2日加徵本稅1%滯納金(最高加徵5%)											
本稅		加徵空稅		合計應繳地稅		繳納直轄市縣(市)稅捐的筆數所長納稅人簽名					
4,997				4,997							
繳納地點 土地稅務局 代收地價稅											
地價稅		自用住宅用地		工業用地等		公共設施保留地					
69.23											
499.785											
4,997.8											
稅單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冊數					
地址 臺中縣和平鄉中坑村中坑路北坑巷16號											
面積 69.23 平方公尺											
地籍字號 0146-0002 地號 1											
地址 臺中縣和平鄉中坑村中坑路北坑巷16號											
土地所有權人 王秀蘭											
系統號碼 97326438 查詢電話 01-22583000*4152											

二、106 年度房屋稅（上為稅單、下左為日記簿、下右為支出傳票）

地方稅 ★★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6年房屋稅繳款書

收據聯：本聯僅供繳納稅款時，與納稅義務人核對之用，特此聲明

納稅義務人：林碧 統一編號：N20251333*

發達地址：臺中市西屯區福和里015鄰臺灣大道四段771號六樓

管理代號：B-49-06-10-1-0605-3300238000-67 延期人員核章：

繳納期限：自106年05月01日起至106年05月31日止 展延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項目	本	現	行政規費附加	天利息	應繳金額合計	繳納現金或存款的稅額	繳納現金或存款的稅額
公庫計算	逾期	天數	天數	天數	55,620		
稅務編號	B06330238000						
發達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福和里臺灣大道四段771號六樓						
使用情形	住家			非住家			
種類	自住或公益出租	非自住	營業	營業減半	自用住宅	非自用住宅	其他
課稅地價	0	0	0	0	0	2,781,000	185.91
稅率	1.2%	1.5%	3%	3%+1.2	3%	2%	
本稅	0	0	0	0	0	55,620	100%

QR-Code專區

NO: 5

106年	月份	科目	摘要	收入金額	支出金額	餘額
	5		上月結存			1819552.-
	4	沃管支出	供水、供水、維修水		120080.-	
	8	修繕費	花草修護		5000.-	
	11	膳宿費	自來水、固體燃料		32000.-	
	17	保險費	住保費3位		22421.-	
	18	雜項費	林+園地稅		286197.-	
	21	郵電費	電話費		2681.-	
	22	修繕費	冰箱維修更換		22250.-	
			煤池更換			
			電線線路插座更換			
	25	人事費	住保單銀		12000.-	
	26	雜項收入	伙食金、打零、儲蓄	146300.-		
		捐款收入	贊助金	28300.-		
	21	雜項費	房屋稅		67010.-	
			本月小計	224600.-	353081.-	
			累計	3712671.-	16211500.-	14998829.-

現金支出傳票

中華民國106年5月1日

科目	金額
專業費 房屋稅	7331.-
	4059.-
	55620.-
合計	67010.-

附 註 本 帳

稅務 ★★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106年房屋稅繳款書

收據聯：本聯僅供繳納稅款時，與納稅義務人核對之用，特此聲明

納稅義務人：林碧 統一編號：N20251333*

發達地址：臺中市西屯區福和里015鄰臺灣大道四段771號六樓

管理代號：B-49-06-10-1-0605-3300238000-67 延期人員核章：

繳納期限：自106年05月01日起至106年05月31日止 展延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繳納金額：55,620

繳納日期：106年05月01日

繳納地點：臺中市西屯區中區通化路16號

繳納人：林碧

繳納日期：106年05月01日

繳納金額：55,620

繳納地點：臺中市西屯區中區通化路16號

繳納人：林碧

影本與  相符

三、110 年度地價稅（上為稅單、下左為日記簿、下右為支出傳票）

地址：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B-53-71-55-1-1001-0400001000-53
 申報期間：自 110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
 申報日期：110 年 11 月 15 日
 申報人：蔡榮發
 申報地址：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申報土地：
 土地種類：一般土地
 用途：自用住宅用地
 面積：69.23 平方公尺
 地價(元)：701,881
 稅率(‰)：10
 稅額(元)：7,018.0
 備註：
 土地坐落：福安段
 小段：0146-0002
 地號：69.23 平方公尺
 繳納金額：7,018
 繳納日期：110.11.15
 繳納地點：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繳納人：蔡榮發
 繳納日期：110.11.15
 繳納地點：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NO: 11

110年 月 日	傳票 號碼	科目	摘要	收入金額	支出金額	餘額
11	1		上月結存			128578.1
3		慈善公益	捐助中坑里及中坑里發展教育基金		30000.-	
6		膳費	區長會餐、調味料等		29800.-	
9		水電瓦斯費	20 公斤瓦斯 6 桶		4860.-	
12		修繕費	屋瓦修繕		3000.-	
15		出賃費	地價稅		11812.-	
16		保險費	人壽保險 3 份		2078.-	
17		慈善公益	捐助中坑里守德發展教育基金		30000.-	
25		人事費	任勞任怨		12000.-	
26		燃料費	加油		2850.-	
29		油資收入		21325.-		
		捐款收入	贊助本寺	210000.-		
			本月小計	261325.-	1128500.-	
			累計	3224125.-	1675509.-	1548616.-

收金支出傳票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
 專業費 地價稅
 金額：4794.-
 47018.-
 合計：1128612.-
 繳納地點：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申報日期：110 年 11 月 15 日
 申報人：蔡榮發
 申報地址：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申報土地：
 土地種類：一般土地
 用途：自用住宅用地
 面積：69.23 平方公尺
 地價(元)：701,881
 稅率(‰)：10
 稅額(元)：7,018.0
 備註：
 土地坐落：福安段
 小段：0146-0002
 地號：69.23 平方公尺
 繳納金額：7,018
 繳納日期：110.11.15
 繳納地點：中坑里 001 鄰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

影本與正本相符

申請標的使用狀況照片

一、民國 93 年 2 月 3 日中華佛寺協會於申請標的舉行第三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刊登於佛寺季刊第 43 期）



佛寺協會九十三年新春團拜 第三屆第十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 一、時 間：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三日上午十時
- 二、地 點：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三段一〇一號六樓
（鴻修大覺園）
- 三、出 席：遠傳、如均、智道、蓮機、慈信、文利、如智、偉慈、
智山、意定、深陸、如善、圓淳、如悟、明聖、惟宏、
常殷、淨良、偈珊、慈然、宏海、傳證、普忍
（依簽到次序）
請 假：性定、智旭、昭慧、宗道、法光、明真
出 國：蓮海
- 四、列 席：行政院勞委會陳菊主委
內政部部長室柯景昇秘書
源靈、真常、如學、真智、修慧、道融、善因、慧琛、
德照、性和、海覺、德生、常真
- 五、主 席：遠傳 紀錄：林蓉芝
- 六、新春團拜：時值中華民國甲申年正月十三日，中華佛寺協會全體理監事雲集於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鴻修大覺園舉行新春團拜，由理事長遠傳法師主持，向本師釋迦牟尼佛行三問訊禮。
一問訊：祝禱國運昌隆，人民安樂。
二問訊：祝禱佛日增輝，世界和平。
三問訊：祝禱各位法師道場昌隆，廣度眾生。
大家面對問訊賀年，互祝新春法喜，道業崇隆。
- 七、主席致詞：「淨良理事長、各位理監事、勞委會陳主委、內政部柯秘書、各位貴賓、大家新年恭喜！」

二、於 101 年 12 月拍攝完成之佛慈山靜觀精舍簡介影片中可見申請標的確實做為宗教用途



三、空間說明：

(一) 法堂兼講堂（主祀釋迦牟尼佛，備有弘傳佛法所需之相關設施，如拜殿、經架等，供信徒禮拜、憶念、觀修）



(二) 佛堂 (供奉千手觀音, 提供信徒早晚課誦、禮拜、禪修、研讀經書使用)




切結書

本人為佛慈山靜觀精舍執事，因本精舍坐落於和平區中坑里中坑路北坑巷 16 號，位置較為偏遠，為方便市區信徒親近佛法，於民國 91 年 12 月 25 日由精舍出資購得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三段 101 號 6 樓之建物，作為佛堂暨講堂使用，當時因以本精舍負責人林碧名義向銀行貸款，方登記所有權人為林碧，恐口說無憑，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此致

台中市政府

立切結書人：林 碧 智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7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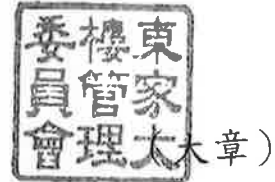
切 結 書

有關坐落於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三段101號6樓之建物，由所有人佛慈山靜觀精舍負責人林碧（釋常殷）於91年12月25日購得，且實際作為宗教團體使用至今，不定時辦理念佛共修等弘傳佛法之活動，本大樓管理委員會特立此切結書，屬實無訛，特此證明。

此致

台中市政府

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吳長中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2 日

申請案件編號：

土地清冊

序號	縣(市)	鄉(鎮、區)	地號 (段、小段、 地號)	面積 (m ²)	登記名義人	權利 範圍	土地使 用管制 現況	取得原由	取得日期	備註
1	台中市	西屯區	福安段0146- 0002地號	900	林碧	130分之10	建地	購買	91.12.25	檢附土地所有權狀

申請案件編號：

建物清冊

序號	門牌地址	建號 (段、小段、 建號)	面積 (m ²)	登記名義人	權利 範圍	是否為農舍	取得原由	取得日期	備註
1	台中市西屯區 台中港路三段 101號6樓	台中市西屯 區福安段 02264-000	504.78	林碧	全部	否	購買	91.12.25	檢附建物所有權狀

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所有權個人全部）

西屯區福安段 0146-0002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09月01日16時08分

頁次：1

謄本種類碼：W75VB54XRQS，可至<https://epaper.land.moi.gov.tw>查詢謄本申請紀錄
三重地政事務所 主任 許才仁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
中興電謄字第348753號 列印人員：周惠玲
資料管轄機關：臺中市中興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新北市三重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86年10月17日 登記原因：塗銷註記
面積：*****9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146,762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15棟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146-5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25
登記日期：民國091年12月25日 登記原因：買賣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1年12月11日
所有權人：林碧 出生日期：
統一編號： 住 址：
權利範圍：*****130分之10*****
權狀字號：091中興字第030941號
當期申報地價：111年01月***10,138.4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91年12月 ***30,71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130分之10*****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本謄本列印完畢）

※注意：一、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第19條、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
二、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ED

新北市三重地政事務所 主任 許才仁

本案依分層負責授權承辦人員決行

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所有權個人全部）

西屯區福安段 02264-000建號



列印時間：民國112年09月01日16時08分

頁次：1

謄本種類碼：W75VB54XRQS，可至<https://epaper.land.moi.gov.tw>查詢謄本申請紀錄
三重地政事務所 主任 許才仁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
中興電謄字第348753號 列印人員：周惠玲
資料管轄機關：臺中市中興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新北市三重地政事務所

***** 建物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102年02月23日 登記原因：門牌整編
建物門牌：臺灣大道四段771號六樓
建物坐落地號：福安段 0146-0002
主要用途：辦公室
主要建材：鋼骨造
層數：012層 總面積：****504.78平方公尺
層次：六層 層次面積：****504.78平方公尺
建築完成日期：民國080年11月25日 面積：*****57.04平方公尺
附屬建物用途：陽台
共有部分：福安段02271-000建號****824.61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10000分之740*****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80中工建使字第1724號
主要建材鋼骨造
其他登記事項：使用執照字號：80中工建使字第1724號

***** 建物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3
登記日期：民國091年12月25日 登記原因：買賣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1年12月11日
所有權人：林碧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住址：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1中興字第017193號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本謄本列印完畢)

※注意：一、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第19條、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



4B

新北市三重地政事務所 主任許才仁

本案依分層負責表授權承辦人員決行



Handwritten mark or signature.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證明書



受文者：林碧 小姐/先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1 日

發文字號：壹佰壹拾貳中都速字第 11210310010 號

行政區	段別	地號	土地使用分區 (或公共設施用地)	都市計畫案名	計畫書中特 別使用規定	備註
西屯區	福安段	0146-0002	第三種住宅區 道路用地(截角)	106/11/15 府授都計字第 1060245323 號 發布實施「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 (工業住宅社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 盤檢討)」案		

注意事項：

- 一、本證明書係就申請地號查核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或公共設施用地）及計畫書之特殊土地使用規定(如有整體開發方式之規定等)予以查列。至計畫書中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如建蔽率、容積率、高度比、前後院、側院及開發限制等限制規定，請逕洽本局查詢。
- 二、本證明書有效期限為八個月，核發後如遇都市計畫公告變更或地政單位辦理分割，應以公告變更或分割成果為準。
- 三、本證明書倘依地籍圖電子謄本查對，如有出入時仍以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地籍圖謄本為準。

(服務電話：04-22289111 轉 64271-64274 都計測量工程科 土地使用分區服務櫃台)

第1頁/共1頁

同意書

下列土地、建築物確係佛慈山靜觀精舍以自有資金購買，並借本人（林碧）名義登記之不動產。本人同意佛慈山靜觀精舍依據「宗教團體以自然人名義登記不動產處理暫行條例」向貴府申請權利歸屬審認，並同意貴府公告下列不動產清冊資訊且無爭議等情事後，逕囑託不動產登記機關辦理更名登記或限制登記。

土地	縣(市)	鄉(鎮、市、區)	地號(段、小段、地號)	面積(m ²)	出名人姓名及其權利範圍	
	台中市	西屯區	福安段0146-0002	900	林碧	130分之10

建築物	建號	門牌地址	坐落地號(段、小段、地號)	面積(m ²)	出名人姓名及其權利範圍	
	台中市西屯區 福安段02264-000	台中市西屯區台中港路 三段101號6樓	台中市西屯區 福安段 0146-0002	504.78	林碧	全部

此致

台中市政府

立同意書人(簽名):

1	林碧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2 日